

## 华泰财险附加错误描述条款（2025 版）

本保单若由于下列原因导致被保险人违反如实告知义务，或未披露实质性的事实，或变更、扩展、错误描述了保险地点、占用性质、租赁状况、风险状况及其他危险活动，则被保险人在本保单下的权利将不受影响：

1. 被保险人的过失，或者被保险人无法控制的其他方（包括但不限于承租者或其他合法占用者）的错误或遗漏；
2. 任何被保险人无法控制的保险地址或地址上的部分区域；
3. 被保险人的非故意的错误和遗漏。

但是，被保险人一经得知上述事实和情况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兹经双方同意，若因被保险人的错误或遗漏导致保险人提出解除合同或免除责任，则保险人的“解除合同”或“免除责任”仅能针对这种错误或遗漏影响的保险地址内的受损财产，并且仅对自错误和遗漏行为发生时起至被保险人如实向保险人报告时止的这段期间内适用。

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条款为准。